

证券代码：002385 证券简称：大北农 公告编号：2026-067

##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12日(星期五)下午14:30开始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12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②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12日0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龙湾街19号院大北农凤凰国际创新园行政楼104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袁志忠  
6.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大会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具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322人,代表股份509,388,481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9066%。

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4人,代表股份437,325,29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17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有效表决的股东1,318人,代表股份2,063,18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836%。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319人,代表股份72,063,28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836%。

3.部分公司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现场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见证律师现场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部分已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同意498,740,5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097%;反对9,527,3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703%;弃权1,120,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00%。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61,415,3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2242%;反对9,527,3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208%;弃权1,120,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550%。

2.审议通过《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同意484,093,16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0342%;反对22,437,4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048%;弃权3,857,8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5,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93%。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9,949,6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8985%;反对22,437,4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1358%;弃权3,857,8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5,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657%。

3.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391,648,66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5858%;反对15,241,5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13%;弃权2,798,2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99,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93%。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524,023,4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8985%;反对15,241,5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1502%;弃权2,798,2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99,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483%。

4.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491,348,66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5858%;反对15,241,5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13%;弃权2,798,2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99,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93%。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91,746,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3666%;反对14,384,4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3086%;弃权3,175,5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76,0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34%。

5.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491,348,66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5858%;反对15,241,5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13%;弃权2,798,2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99,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93%。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91,746,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3666%;反对14,384,4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3086%;弃权3,175,5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76,0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34%。

6.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491,348,66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5858%;反对15,241,5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13%;弃权2,798,2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99,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93%。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91,746,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3666%;反对14,384,4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3086%;弃权3,175,5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76,0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34%。

7.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491,348,66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5858%;反对15,241,5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13%;弃权2,798,2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99,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93%。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91,746,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3666%;反对14,384,4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3086%;弃权3,175,5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76,0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34%。

8.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491,348,66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5858%;反对15,241,5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13%;弃权2,798,2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99,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93%。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91,746,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3666%;反对14,384,4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3086%;弃权3,175,5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76,0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34%。

9.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491,348,66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5858%;反对15,241,5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13%;弃权2,798,2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99,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93%。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91,746,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3666%;反对14,384,4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3086%;弃权3,175,5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76,0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34%。

10.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491,348,66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5858%;反对15,241,5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13%;弃权2,798,2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99,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93%。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91,746,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3666%;反对14,384,4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3086%;弃权3,175,5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76,0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34%。

11.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491,348,66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5858%;反对15,241,5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13%;弃权2,798,2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99,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93%。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91,746,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3666%;反对14,384,4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3086%;弃权3,175,5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76,0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34%。

12.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491,348,66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5858%;反对15,241,5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13%;弃权2,798,2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99,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93%。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91,746,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3666%;反对14,384,4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3086%;弃权3,175,5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76,0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34%。

13.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491,348,66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5858%;反对15,241,5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13%;弃权2,798,2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99,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93%。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91,746,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3666%;反对14,384,4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3086%;弃权3,175,5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76,0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34%。

14.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491,348,66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5858%;反对15,241,5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13%;弃权2,798,2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99,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93%。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91,746,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3666%;反对14,384,4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3086%;弃权3,175,5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76,0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34%。

15.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491,348,66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5858%;反对15,241,5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13%;弃权2,798,2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99,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93%。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91,746,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3666%;反对14,384,4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3086%;弃权3,175,5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76,0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34%。

16.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491,348,66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5858%;反对15,241,5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13%;弃权2,798,2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99,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93%。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91,746,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3666%;反对14,384,4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3086%;弃权3,175,5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76,0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34%。

17.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491,348,66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5858%;反对15,241,5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13%;弃权2,798,2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99,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93%。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91,746,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3666%;反对14,384,4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3086%;弃权3,175,5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76,0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34%。

18.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491,348,66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5858%;反对15,241,5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13%;弃权2,798,2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99,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93%。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91,746,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3666%;反对14,384,4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3086%;弃权3,175,5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76,0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34%。

19.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491,348,66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5858%;反对15,241,5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13%;弃权2,798,2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99,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93%。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91,746,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3666%;反对14,384,4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3086%;弃权3,175,5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76,0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34%。

20.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491,348,66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5858%;反对15,241,5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13%;弃权2,798,2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99,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93%。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91,746,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3666%;反对14,384,4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3086%;弃权3,175,5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76,0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34%。

21.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491,348,66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5858%;反对15,241,5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13%;弃权2,798,2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99,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93%。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91,746,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3666%;反对14,384,4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3086%;弃权3,175,5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76,0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34%。

22.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491,348,66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5858%;反对15,241,5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13%;弃权2,798,2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99,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93%。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91,746,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3666%;反对14,384,4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3086%;弃权3,175,5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76,0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34%。

23.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491,348,66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5858%;反对15,241,5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13%;弃权2,798,2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99,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93%。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91,746,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3666%;反对14,384,4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3086%;弃权3,175,5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76,0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34%。

24.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491,348,66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5858%;反对15,241,5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13%;弃权2,798,2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99,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93%。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91,746,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3666%;反对14,384,4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3086%;弃权3,175,5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76,0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34%。

25.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491,348,66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5858%;反对15,241,5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13%;弃权2,798,2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99,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93%。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91,746,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3666%;反对14,384,4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3086%;弃权3,175,5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76,0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34%。

表决结果:当选  
中(大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269,9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59.2451%。

4.03独立董事冯玉军  
总表决结果:同意481,897,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6031%。

表决结果:当选  
中(大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572,1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61.8513%。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曾祥娜、刘旭

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指派曾祥娜、刘旭律师现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2日

证券代码：002385 证券简称：大北农 公告编号：2026-068

##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第七届董事会召开情况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6月12日以书面通讯方式发出,并于2026年6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现场通知期限,会议召集人已事先在会议召集人网站上公告,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袁志忠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2026-069)。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及副董事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2026-069)。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2026-069)。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2日

证券代码：002385 证券简称：大北农 公告编号：2026-069

##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2026年6月12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颂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并于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产生的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6年6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及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简历详见附件)。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七届董事会组成和董事长及副董事长选举产生的情况  
(一)第七届董事会组成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包括职工代表董事1名),独立董事3名,具体如下:  
非独立董事:袁志忠先生、袁彦女士、张立志先生、谈松林先生、毛长青先生、邵丽君女士(职工代表董事)。

独立董事:魏日宏先生、岳彦芳女士、冯玉军先生  
职工代表董事:张颂先生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自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不低于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高级管理人员及各专业委员会组成  
(一)高级管理人员组成  
1.董事长:袁志忠  
2.副董事长:袁彦女士  
3.总经理:袁志忠  
4.副总经理:袁彦女士  
5.财务总监:王英女士  
6.董事会秘书:尹伟先生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本次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财务总监的任职资格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秘书尹伟先生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其任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证券事务代表:鲁永婷女士、何琴琴女士  
上述人员任期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证券事务代表鲁永婷女士、何琴琴女士均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上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其任职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  
姓名:尹伟  
职务:董事会秘书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龙湾街19号院大北农凤凰国际创新园1101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德胜门内大街9号院大北农凤凰国际创新园1101室  
电话:15652078320  
传真:010-82472400  
电子邮箱:cnwb@dbn.com.cn

六、换届离任情况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后,朱维平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的董事,但仍任公司担任副总裁职务,邵丽君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仍在公司担任证券事务代表。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可持续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对公司上述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七、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2日

附件: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1.袁志忠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农业大学,博士研究生,袁志忠院士大北农研发体系创始人,建立了公司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曾任北京大北农农业科技园院长。现任公司董事长,绿色生物制造全国重点实验室理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袁志忠先生持有公司股份